



目 录

目 录

唐 代 状 元

孙伏伽	1
李 昂	4
王 维	7
常 袞	12
齐 映	19
李 程	23
柳公权	28
李固言	33
郑 颀	39
卢 肇	43
孔 纬	47
陆 瓯	53

五代十国状元

王 滂	59
王 朴	63

宋 代 状 元

杨 硕	69
-----	----

唐代状元

孙 伏 伽

中国历史上的科举制度肇始于隋，确立于唐，至清光绪三十年（1904）被废除，共存续了一千三百余年。在这期间，从有明确记载的第一位状元孙伏伽，到末榜状元刘春霖，总共诞生了七百七十七名状元。他们是上亿应试举子中的佼佼者，称得上是“凤毛麟角”，荣耀无比。“状元”之称亦成为杰出人物的代名词，备受世人的青睐，所谓“三百六十行，行行出状元”。而历史的第一次机遇属于孙伏伽。

孙伏伽（？—658），贝州武城县（今属河北省清河县）人。他在隋朝时已经由大理寺小吏升为京畿万年县（今属陕西西安市）法曹，相当于县尉，负责督捕盗贼，维护一县的社会治安。618年，隋朝灭亡，李渊在长安（今西安市）称帝，建立唐朝。孙伏伽亲眼目睹了隋炀帝的骄奢淫逸，对欣欣向荣的新王朝充满希望。他在归顺唐朝后，积极为国家的巩固和发展出谋划策。唐高祖登基之初，有人向他献



鹞鹰、献琵琶、献弓箭，高祖不但不拒绝，反而一一给予赏赐。孙伏伽认为，皇帝热衷于少年游乐之事是导致隋朝迅速走向灭亡的祸根之一，应该引以为戒。他不顾位卑言轻，向唐高祖进谏说：

臣闻天子有敢于进谏的忠臣，即使天子无道，但能听得进批评意见，也不至于丧失天下。隋炀帝所以失去天下，就因为他听不进别人的谏言，甚至屠杀天下敢言之士。结果，国家户口减少，盗贼蜂起，朝臣不敢奏知。使炀帝毫无所知。假使天子能严于律己、广开言路，任用贤能之士，赏罚适当，人人安居乐业，谁能动摇王朝的统治呢？陛下不要以为唐得天下不难，而忘掉隋失天下之轻易。陛下贵为天子，岂可肆意不慎。陛下二十日登基，次日即有人献鹞鹰，这是前朝之流弊，少年之冶游，为什么不予拒绝？又听说相国参军卢牟子献琵琶、长安县丞献弓箭，陛下一一照收，并给予奖赏。“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滨，莫非王臣。”陛下富有四海，难道会缺少这类游玩之物吗？

接着，孙伏伽又上奏，建议撤消每年端午节在皇宫北门——玄武门进行的妓乐表演，并要求皇帝慎重选择皇太子身边的官员。

唐高祖自登上皇帝宝座后，充耳所闻的是一片赞颂之声，还没有听到批评自己的言论。他第一次览阅孙伏伽的奏疏时不但没有感到不悦，反而大加赞赏。高祖还专门下了一道诏书，要求朝廷官员要以敢于直言进谏的孙伏伽为榜样，时刻提醒皇帝，“以匡不逮”（以补救皇帝不足之处）。而且，为褒奖孙伏伽“指陈得失，无所回避”的无畏精神，唐高祖还破例将他从一个县佐官，越级升迁治书侍御史（后改为御史中丞），并赏赐他三百匹绸缎。



孙伏伽赴御史台上任后不负众望，屡屡奏请革除弊政。他曾建议减轻繁重的赋税负担，宽舒民力，被高祖采纳。

武德三年（620），在稳定了关中地区统治后，唐高祖命令秦王李世民征讨王世充、窦建德。第二年，李世民俘虏窦建德，王世充投降。唐高祖闻讯后非常高兴，颁诏大赦天下，同时赦免王世充、窦建德部下官兵的罪责。可是，大赦令刚刚颁布不久，高祖又下令将窦、王二人的部下统统流放到边远地区。身为监察官的孙伏伽认为皇帝食言绝非小事，被历朝君王视为毛皋、奉为经典的《尚书》早就告诫说：“尔无不信，朕不食言。”他决定上表进谏。他在奏章中引经据典，反复陈述“诚信”的重要性，恳请皇上收回“配迁”的成命，真正做到“王言无戏”，以取信于民。唐高祖心中虽不高兴，但也感到孙伏伽言之有理，不能不听，遂颁诏依大赦令赦免窦建德、王世充部下。

武德五年，唐高祖首开科举考试。此榜考试设秀才、明经、进士等多种科目。孙伏伽以在职官员的身份参加了进士科的考试，并一举高中榜首，成为四名进士登第人中的第一名，也是中国科举史上有明确记载的第一位状元。

唐太宗李世民经“玄武门之变”登帝位后，对孙伏伽也十分器重，下诏晋升他为大理寺少卿（最高审判机构之副长官）、乐安县男。即使离开了御史台，孙伏伽依然忠心耿耿、直言无隐。他批评唐太宗屡屡外出游猎驰射，“娱乐群臣”，这既扰民又可能遭遇不测，希望改正。唐太宗采纳了他的谏言。此后，孙伏伽因曾在审理刑狱案件中出现失误被免官，后又重新起用，担任刑部司郎中，成为尚书省刑部下属机构中的长官。不久，他迁大理寺卿，主管唐朝最高审判机构的工作。

孙伏伽在审理案件工作中能够关心民瘼，注意维护百

姓利益。一次，司农寺以高出常价一倍的价钱，向樵夫征购木樟（做旗杆用），遭到尚书省右丞韦悰的弹劾，唐太宗决定将此事交山大理寺审办。时任大理寺卿的孙伏伽却说：“缘官市贵，故民直贱。”他认为官市的价格本来就要比一般集市价格高，若以贱价购进、高价售出，明显是让老百姓吃亏。司农寺高价从百姓手中收购，是让利于民，没有什么不对的。他顶住各方面的压力，坚持判定司农寺无罪。唐太宗对孙伏伽的裁定非常满意，批评韦悰说：“卿远不及伏伽识大体。”

数年后，孙伏伽调任陕州（治所在今河南陕县）刺史。唐高宗显庆三年（658），卒于任上。

李 昂

唐代是科举考试制度确立的时期，相关的法律法规还不十分健全。当时，行卷、请托之风十分盛行，有幸跻身于进士行列的大多是豪族贵戚子弟，而寒俊无援者往往落选。唐玄宗开元二年（714），考功员外郎王丘知贡举。王丘为人刚正，拒绝请托，强调“一切核其实材”，要凭真才实学取士。此榜共录取进士十七人，李昂高中状元。



李昂以善于作诗赋闻名于当世。礼部会试分三场进行：贴经（对某段经书原文空缺处进行填充）、杂文（作诗、赋各一首）、时务策。往年考赋没有韵脚的规定，从这一年开始



始，规定举子试赋必须用八字韵脚。当时的注榜赋题是《旗赋》，而八字韵脚为“风日云野，军国清肃”。这对于擅长诗赋的李昂来讲根本不是什么问题，他文思敏捷，一挥而就：

遐国华之容卫，谅兹旗之多工。文成日月，影灭霜空。乍逶迤而挂雾，忽摇曳以张风。排回惊鸟，飞天断鸿。……拥豹旗而长往，指龙山而冲出。月阵联云，星旌斗日。……信俟功于巢、燧，谅比德于姜、云。奄有天下，体国经野。

全篇围绕“旌旗”为中心展开，描绘出唐朝三军禁卫仪仗队的风采和威严，进而歌颂君王“奄有天下，体国经野”的功德，并且将“风、日、云、野、军、国、清、肃”八字韵脚，十分自然地押入赋中。知举官王丘对李昂的赋大加赞赏，认为这首《旗赋》既切合题目，又有大张大阖的气势。他认定李昂是一位有真才实学的才俊，遂圈定为进士第一人。李昂的这首赋后来成为科场范文，被举子们竞相传阅、模仿，并一直流传下来。

李昂以状元身份步入仕途，经过二十余年宦游生涯，唐玄宗开元二十四年（736），他升任礼部考功司员外郎（从六品上）。自唐初以来，科举考试设有秀才、进士等科目，由考功员外郎（掌管官员考核）主持。李昂应试那年的知举官王丘，他的官职也是考功员外郎。李昂被任命为主考官后，决心要以座主王丘为榜样，坚决杜绝请托之风，力求做到公正无私。

为了防止举子通过各种手段欺世盗名、抬高自己的身价，进而影响到知举官对考生能力的正确判断，李昂在考试之前特地召集所有举子开会。他在会上宣布：“试卷中文章优与劣，我会衡量，考核取舍，一切出乎公正。如有请托，不论是谁，概予黜落。”

李昂刚刚宣布了考场纪律，他的娘舅却不合时宜地向他推荐自己的邻居、进士科举人李权。李昂大怒，他顾不得娘舅情面，立即再次召集所有的举子开会，当众责备李权请托。李权辩解说：“我承蒙你娘舅相知，在你面前提起我应举之事。但我本人绝无求你照顾之意。”李昂再次重审：“我一定会认真品评众举人的试卷，相信一定会有美文。倘若有文辞不通或信口雌黄之处，亦将当众评说。诸位以为如何？”众人齐声应答：“听考官之命。”

散会后，李权对大家说：“知举官此番讲话，分明是冲着我来的。我落第已属无疑，至于考试文章好坏已经无关紧要了。”李权虽然知道自己会落选，却又不甘心轻易被黜落。他开始私下收集李昂的材料，寻找李昂的短处，作为日后反击的把柄。

考试结果正如李权所料，他落选了。而且，李昂在卷子分析会上，对李权的卷子横加挑剔，还数落、讥笑他。面对这一切，李权早有准备，他拱手上前对李昂说：“‘来而不往，非礼也’。你还记得你写过的一首诗吗，今日想与你商榷。”李昂冷笑道：“有何不可。”于是，李权问：“‘耳临清渭洗，心向白云间’，这是你写的诗句吗？”李昂毫不犹豫地回答：“是。”李权责问道：“洗耳之典故出自许由，他听说尧帝老朽要禅位于他，心生厌恶，于是去河边‘洗耳’。当今皇上春秋鼎盛，又没有禅位于你李昂的意思，你却要到渭河去洗耳，用意何在？你这不是要造反吗？”此言一出，四座皆惊。李昂听后万分惶恐，不知所措。

事情越闹越大，直闹到了宰相府，宰相认为两人做事都有过激之处，最后也就不了了之。不过，这场风波也使当权者意识到，考员外郎权轻位低，其威望不足以震慑举子。朝廷遂降诏，今后开科取士改由礼部侍郎（礼部副长官，正

四品下)知贡举。从此以后,科举考试划归尚书省礼部掌管。这是科举史上的一大变革。

李昂工于诗赋,除流传下来的《旗赋》外,尚有佳赋《戚夫人楚舞歌》,它以欢快、凄美的文字,描绘了戚夫人与汉高祖之间一段悲欢离合的情史,为后人称道。

王 维

独在异乡为异客,每逢佳节倍思亲。

遥知兄弟登高处,遍插茱萸少一人。

中国人逢年过节思念亲人时,就会很自然地想起唐代大诗人大王维的《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》这首诗。每当人们踏上丝绸之路西去敦煌、玉门关时,又会想起王维的另一首佳作《渭城曲》:



渭城朝雨浥轻尘,客舍青青柳色新。

劝君更尽一杯酒,西出阳关无故人。

王维(701—761)字摩诘,祁县(今山西祁县)人。他是盛唐时期著名的田园诗人、画家。王维从小深受母亲的影响,笃信佛教,这从他的名字中也可略见一斑。他名维,字摩诘,名与字连读即是“维摩诘”,有崇拜佛教维摩诘之意,也许他从小就有皈依佛门的倾向。同时,王维又信奉儒学,积极入世,投身举业。

王维多才多艺,诗文、琵琶、书法与绘画,无不精通。为

了博取科举功名，他于唐玄宗开元三年（715）游学长安，广交王公贵戚，以求得知己、荐举的机会。据说，王维在游学期间，曾结交岐王李隆范，李隆范又将他介绍给公主。王维为公主弹奏了新曲《郁轮袍》，公主听罢连声称赞。岐王乘机向公主推荐王维的才学：“此人不只精于音律，他的文学才华，当今还没有人能超过。”公主闻言大为惊讶，就问王维：“你写的诗文有没有带来？”王维就把藏在怀中的诗卷献上。王维的诗有些早已广为流传，公主亦曾讽诵过，一直以为是古人所作，没想到那些优美的田园诗竟出自眼前这位才俊之手。公主就把王维请到上座。

此后，王维名声大振，并在当年京兆府的解试（地方科举考试）中取得了第一名。他在府试时所作的诗曰《赋得清如玉壶冰》：

藏冰玉壶里，冰水类方诸。
未共销丹日，还同照绮疏。
抱明中不隐，含净外疑虚。
气似庭霜积，光涵砌月余。
晓凌飞鹊镜，宵映聚萤书。
若向夫君比，清心尚不如。

这首诗的押韵较险：诸、虚、余、如等，王维却运用自如。他通过各个侧面描绘出玉壶藏冰所营造出的冰清玉洁的境界：明净如虚无，寒气似庭霜。诗人最后总结说，君王的清心寡欲较之玉壶藏冰更加难能可贵。从而使这首诗达到了艺术形象与立意的和谐统一。

王维的卓越才华是无可置疑的。但是，他的科举之路并不十分顺利，在参加尚书省礼部考试时竟然意外落榜。开元九年，二十一岁的王维再次参加省试，终于以出类拔萃的才华摘得桂冠。随之而来的是无数的荣耀：拜谢座师，参

谒宰相，赴长安曲江宴，接受全城百姓的祝贺。他还和其他新进士一起登慈恩寺雁塔，挥毫题名。此时的王维真切地感受到世间荣华竟是如此的美妙！

唐制，新及第进士不能立即授官，必须再参加吏部的选拔试，成绩合格者方能授官，状元也不例外。王维顺利地通过吏部铨试，被授予太乐丞（从八品下），成为太乐令的副手，在太乐署负责教习乐人调合乐律，准备国家举行祭祀、宴会时所需的乐、舞。

年少气豪的王维正值春风得意，有点忘乎所以。他经不住别人的怂恿，命辖下的伶人私自表演“黄狮子”舞。“黄狮子者，非天子不舞也”，也就是说，“黄狮子”舞是只有在皇帝面前才可以表演的节目。这件事被人告发。王维虽然辩称自己不知情，是无心之过，却依旧没能逃脱责罚，被贬到济州（治所在今山东茌平）任司仓参军，管理当地的仓库。

初入仕途就遭此劫难，这对王维的刺激很大，内心非常失落。他在《被出济州》一诗中写道：

微官易得罪，谪去济州阴。
执政方持法，明君无此心。
闾阎河润上，并邑海云深。
纵有归来日，多愁年鬓侵。

王维认为自己被贬官并不是皇帝的本意，而是朝廷执政舞弄文法的结果。怨愤之情，跃然于诗句中。

王维贬官在外十余年，这期间，他的结发妻子也因病亡故。宦海沉沦与丧妻之痛令他一度意志消沉。大约在开元十六年时，王维决定弃官归隐，曾就学于长安大荐福寺的道光禅师。

开元二十二年，张九龄拜宰相，为中书令，这给王维的仕途带来转机。张九龄一向以敢于直言进谏闻名当世，在

执政期间推行开明政治，与那些结党营私的当权者绝然不同。王维素有经国抱负，弃官归隐原本是出于对官场舞弊不公的失望和不满，是一种无奈的选择，他并没有就此归隐山野、断绝仕途的念头。因此，张九龄出任宰相，再次点燃了王维的从政热情，他随即作《献始兴公》诗一首：

宁栖野树林，宁饮涧水流。
不用食梁肉，崎岖见王侯。
鄙哉匹夫节，布褐将白头。
任智诚刚短，守仁固其优。
侧闻大君子，安问党与雠。
所不卖公器，动为蒼生谋。
贱子跪自陈，可为帳下不？
感激有公议，曲私非所求。

在这首诗中，王维向张九龄表明自己只是一个退隐的匹夫，原打算以布衣百姓的身份了此一生。如今幸遇时刻为苍生谋福祉的“大君子”，令他改变了原来的想法，甘愿自陈，投身张公门下，并希望张九龄任用自己是出于公论，而非私情。王维的这首干谒诗没有半点阿谀奉承的意味，展现的是他正直的气节，和他愿追随名相张九龄“为蒼生谋”的抱负。

张九龄久闻王维的诗名与才华，收到干谒诗后立刻召王维进京，授予他右拾遗（从八品上）。右拾遗的官品虽然不高，但它是隶属于中书省的谏官，负责议论朝政之失，并且可以作为亲近扈从随皇帝外出，是十分重要的侍从官。在此后的二十年里，王维的仕途进迁称得上是一帆风顺，历迁监察御史（正八品上）、殿中侍御史（从七品上）。

开元二十九年，王维完成知南选（远赴岭南负责边远地区官吏的铨选、考课）差遣归来后，他不满李林甫专权、奸臣



当道，主动上书要求辞去殿中侍御史之职，退隐林下。一年后，他又因生活所迫重新入朝，由原先的殿中侍御史平迁左补阙（从七品上），后又迁侍御史（从六品下）、吏部郎中（从五品上）、给事中（正五品上）。

王维利用自己多年积攒下来的官俸给余，在陕西蓝田县买下了名诗人宋之间的别墅，改名“辋川别业”。天宝九年（750），王维的母亲病故，他上章辞去库部郎中的职务，回到自己在蓝田的“辋川别业”，为母亲守制三年。这期间，王维优游自在，生活过得十分惬意。辋川别墅周围的风景宜人，好山好水，为休闲养身之佳境。王维在这里或与好友裴迪泛舟赋诗，或以弹琴、读书、作画自娱。他画的《辋川图》，山谷郁郁盘盘，云水飞动，有超尘脱俗之意境，令人赞叹不已。他还写下了《渭川田家》等一首首赞美田园宁静、恬淡生活的诗歌，后结集为《辋川集》。

三年守丧期满后，王维结束了近乎隐居般的田园生活，重新回到长安任职。他先任吏部郎中，满任后迁给事中，这是拥有封驳诏令之权的重要官职，王维也走到了仕途的转折点。

天宝十四年冬，发生了历史七著名的“安史之乱”，唐玄宗被迫逃往四川。王维和许多没来得及逃走的官员一起被俘，成了叛兵的阶下囚。他担心安禄山会强迫自己担任“大燕国”（叛军自立）的官员，就吃泻药，装哑巴。事情果不出所料，久闻王维诗名的安禄山，得知王维也在被俘官员之中，就特别优待地将他迎接到洛阳，安置（软禁）在菩提寺，并强迫他充当“大燕国”的给事中。

安禄山在凝碧池大摆宴席款待众将士，并将唐朝宫中的数百名梨园弟子也叫来，令他们歌舞伴乐。梨园弟子不愿为叛军助兴，哭声一片，乐工雷海清还愤怒地将手中乐

器掷到墙上。安禄山大怒，当即下令将雷海清支解处死。王维目睹此情景伤心不已，写下了《菩提寺》诗：

万户伤心生野烟，百官何日再朝天？
秋槐叶落空宫里，凝碧池头奏管弦。

这首诗虽然写得比较含蓄，但仍流露出作者身困贼营、心系大唐的无奈与痛苦。

“安史之乱”八年后被平息，它是唐朝由盛至衰的重要转折点。唐肃宗至德二年（757），王维因曾在安禄山的“大燕国”担任伪职，被“六等定罪”。不过，唐肃宗听了王维《菩提寺》诗后，感觉到他当时的苦楚与无奈，打算原谅他。正在这时，王维的弟弟王缙上奏，请求削免自己的官职来为哥哥赎罪；再加上当时正是国家多事之秋，朝廷急需人才。于是，王维不仅没有受到责罚，还幸运地受到朝廷的重用，被授予太子中允、集贤殿学士，寻迁中庶子、中书舍人，很快又官复原职，任给事中。

两年后，王维擢升尚书右丞（正四品下），与尚书左丞分管尚书省六部具体事务，并负责纠察百官，权势颇重，这也是王维的仕途终点。所以，后人又称王维为“王右丞”。

肃宗上元二年（761）七月，王维病故，享年六十一岁。弟弟王缙将他所作四百七十九首优美意远的诗作，汇编成《王右丞集》，流传后世。

常 袭

常袭（729—783）是中唐时期的名相，出身于京兆府（今陕西西安）的一个小官僚家庭。他的父亲常无为曾经担任三原县（今陕西西原）县丞，是一县的副长官。

唐玄宗天宝十四年（755），常袭参加科举考试，夺得状

元荣衡。应该说，他是一个非常幸运的人。他家住京兆府，不必像其他地区的举子那样长途跋涉赶往京城参加科考。而且，唐代科举考试中行卷之风盛行，科举之路往往被少数权贵垄断着，一般没有家世背景的举子很难被录取。常袞自幼生长在京师之地，是名士、显贵云集之所，这为他的学习与交游提供了便利。

另外，当时的唐王朝正面临着重大的历史转折，节度使安禄山、史思明即将发动颠覆李唐政权的“安史之乱”。常袞是动乱爆发前的最后一名状元，就在他高中状元的当年十一月，安史之乱爆发，十二月，安禄山攻下东都洛阳，唐玄宗逃往四川。不久，唐肃宗在灵武（今宁夏灵武）即帝位。试想，如果常袞次年参加科举考试，他必须千里迢迢赶赴行在所——灵武。而在兵荒马乱之中，他能否顺利到达行在所，这本身就是一个未知数，更不用说要金榜夺魁了。

常袞高中状元后又顺利通过吏部铨试，初授司经局太子正字（从九品上），成为东宫（太子宫）的属官，负责校讎东宫收藏的图书典籍。当时的皇太子就是后来即帝位的唐肃宗李亨。这是重要的人生际遇，常袞有了与未来皇帝亲近的机会，为日后的仕途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。

安禄山于攻下洛阳后的第二年称帝，国号燕，并很快占领京师长安。唐玄宗仓惶逃入四川，太子李亨就在一些大臣们的簇拥下，在甘肃灵武即位，改元至德，尊玄宗为太上皇。常袞跟随肃宗抵达行在所，先后迁补阙（谏官）、起居郎



(史官)。宝应二年(763)，长达八年之久的安史之乱终于被平定，同年，唐代宗李豫即位。

常衮文采丰美，颇受代宗的赏识，擢翰林学士。永泰元年(765)，常衮迁中书舍人(正五品上)，专门负责皇帝诏旨、制敕及玺书、册命的起草，并直接送皇帝过目同意后颁布施行，权尊势重。在唐代，中书舍人与翰林学士一般都要由进士出身者担任，属于清要之职。而且，中书舍人与翰林学士的升迁速度也是一般官员望尘莫及的，他们往往会被擢升为宰相，故有“一条水”之美誉，是士大夫们非常企羡的职位。

当时，与常衮共掌知制诰的还有中书舍人杨炎。自玄宗朝以来，撰写制诏最出色的中书舍人当推常衮与杨炎，时称“常杨”，常衮的文章俊秀而有气势，他还善于写应用文，十分得体。代宗的贵妃独孤氏病故后，常衮奉命撰写哀册，他在哀册中写道：

摇巾袂兮远诀，隔轩槛兮群悲。不复见兮回御辇，
伤如何兮轸睿慈。下兰皋兮背芷阳，旌悠悠兮野苍苍。
带白花兮掩泪，衣玄幘兮断肠。当盛明兮共乐，忽幽处
兮独伤。去故廷兮日远，即新宫兮夜长。……

哀册写得凄婉伤感，读罢令人悲伤不已。这篇哀辞后被修史者作为经典载入史册，今见于《旧唐书·后妃传》。

常衮性情刚直，洁身自好，从不轻易交游结友。在任中书舍人期间，他敢于同恃宠擅权的宦官头目鱼朝恩斗争。鱼朝恩在肃宗时就掌管神策军，因护驾有功而受到恩宠。后来，他又率领神策军迎立李豫为皇帝，因功被封为天下观军容宣慰处置使。这之后，鱼朝恩更是气焰薰天，他不仅干预朝政，还私设刑狱迫害异己，人称“地牢”。

作为一名宦官，鱼朝恩的内心总有一种不如人的自卑

感,为了抬高自己的身价地位,他暗中聘请一些儒士为门客,专门为他讲授经籍。在粗略学得一点经义皮毛后,鱼朝恩就让代宗任命自己为国子监事。他甚至还恬不知耻地在国子监开讲《周易》,并召集宰相以下的百官来听他讲学,以显示自己是有学问、有名望的人。在讲到“鼎折足,覆公餗”经义时,鱼朝恩借题发挥,大讲鼎足折断、美食倒翻的狼狈相,并以此来讥讽当朝宰相元载和王缙,指责他们无能,不配辅佐君皇。

身为宰相的元载听了鱼朝恩的讥辞后不仅没有生气,反而露出笑容,而王缙则是敢怒不敢言。常衮当时也在现场,他听了这堂胡说八道的经解后,心中涌起一股不平之气,认为鱼朝恩这是在亵渎神圣的经典,也是对国子监这一国家最高教育机构的大不敬。常衮不顾自己可能受到的迫害,挺身而出,向代宗进谏:“成均(国子监古称)之任,当用名儒,不宜以宦官领职。”他毫不畏惧地将矛头直指权阉鱼朝恩,道出了朝中百官想讲却不敢讲的话。

常衮不但敢于向不可一世的权阉挑战,为了求得政治清明,他也积极向代宗进谏。大历元年(766)十月十三日是天圣节,是代宗皇帝四十岁的生日。各地节度使打着进贡的旗号,大肆搜括百姓财物。他们把搜括来的金帛、珍玩、器具、骏马等作为寿礼,络绎不绝地送进皇宫。据统计,这些寿礼的总价值在二十四万缗以上。

常衮对代宗默许地方大吏搜刮财物的做法非常不满,认为唐王朝刚刚经历“安史之乱”的浩劫,战火所过之处疮痍满目;而各地的藩镇节度使拥兵自重,四方割据;吐蕃、回纥又相互勾结,不断进兵骚扰。在这非常时期,国家当务之急是要想办法抚平战乱的创伤,修内拒外,使百姓安居乐业,怎么能耗费巨资为皇帝一个人歌功颂德、欢庆诞辰。因

此，他再次上疏谏言：

西汉文帝拒收千里马，晋武帝烧毁汇聚珍稀野雉头羽做成的裘，南朝宋高祖击碎琥珀枕头。这三位帝王之所以能使国家安享太平，靠的就是以身作则。如今诸道向皇上馈献的都是奢侈之物，而刺史、节度使本人都不从事生产，所献之物无非出自百姓。怨结于下，谄媚于上。恳请陛下将这些馈献之物统统退还给百姓。

代宗皇帝表面上称赞常衮的谏言是苦口良药，但他并没有退还馈献财物。

大历九年十二月，常衮擢礼部侍郎。唐代制度，礼部侍郎除管领学校外，还主持每年的科举考试，称“知贡举”。常衮任礼部侍郎三年，知贡举三年。唐代科举取士，权贵名流推荐知己，习以为常，往往与寒士争名。常衮主持科举试期间，对这股不正之风进行了抵制。

权阉刘忠翼和泾原节度使马璘都曾为自己的亲戚向常衮求情，希望常衮能在科举考试中照顾自己的亲戚子弟，将他们录为新进士。年幼不能参加科举试者，也希望常衮能将他们收为弘文馆、崇文馆学生。在唐代，二馆是皇亲国戚及三品以上官员子弟才有资格进入的贵族学院，入学的门槛很高，名额也非常有限，总共不过五十人。两馆学生参加科举考试时，要求也比一般的举子低。因此，权贵们都通过各种办法想让自己的子弟跻身两馆。

刘忠翼与马璘，一个是权倾内外的大宦官，势力仅次于鱼朝恩；一个是拥兵自重的地方大吏，都得罪不起。但是，握有学校、科举大权的常衮为了维护科举考试的公平性，他甘冒丢官的风险，断然拒绝了刘忠翼和马璘的请托。这件事在朝野上下很快传播开来，被传诵一时。